

关于 2011 年 6 月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 证件补办的通知

各位考生：

2011 年 6 月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将于 2011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六）举行。现将有关证件补办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上海市教育考试院颁布的《上海地区 CET 考生守则》第二条规定：“入场时必须主动出示准考证以及有效身份证件（考生要出示有效身份证件为学生证和下列证件之一：居民身份证、军人及武警人员证件、户口本、公安户籍部门开具的贴有近期免冠照片的身份证号码证明、护照等）。”不齐备者不得进入考场（共须三种证件）。因此，考生如果遗失相关证件，必须补办，现将补办方法规定如下：

一、准考证遗失

学生本人或委托他人于 2011 年 6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至 6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的 08:30 至 15:30 到教务处（地点：奉贤校区中德学院 C101）补办，其他时间不予受理。

二、身份证遗失

如考生遗失身份证，可到户籍所在地公安部门开具贴有近期免冠照片的身份证证明（在相片上盖骑缝章）；或用护照等来代替身份证。其他证件无效。

三、学生证遗失

（1）如学生证于 6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之前遗失的，学生本人或委托他人于 6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、15 日（星期三）之前的 08:30 到 15:30 到教务处办理登记补办手续；6 月 17 日的 08:30 到 14:30 到教务处领取补办的学生证。其他时间不予受理。

（2）如学生证于 6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至 6 月 19 日（星期日）期间遗失的，学生到所在系、二级学院开具贴有一寸近期免冠照片的学籍证明（需在相片上盖骑缝章）。

PET 考试有关证件的补办办法参考 CET 考试证件补办办法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教务处
2011 年 5 月 30 日